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3〕3480号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裕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正裕工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正裕工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正裕工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正裕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正裕工业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正裕工业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了2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000.00万元，共计募集资金29,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18.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8,682.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到位资金28,700.00万元（汇入金额加上保荐承销费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部分18.00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1.0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558.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8,558.9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3,767.49
	利息收入净额	223.2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5,015.15
	利息收入净额	0.41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8,782.6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23.6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子公司芜湖安博帝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安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湾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芜湖安博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2021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9,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8 月自募集资金银行专户转出资金 5,500.00 万元、2,0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 3,7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4 月自募集资金银行专户转出资金 3,70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11 月 7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1]				28,558.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5.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82.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	否	26,558.96	26,558.96	未作分期承诺	5,015.15	26,782.64	223.68	100.84	2022年11月	-1,525.0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未作分期承诺		2,000.00	不适用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558.96	28,558.96		5,015.15	28,782.6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由于实施期间受市场环境的影响，导致项目投资的推进受到一定的影响；另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密切关注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变化，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前期的设备选型上较为审慎，而后期的智能化设备安装调试及模具研发设计调整周期延长，从而导致整体项目进度较计划延后。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募投项目“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建设完成期由原计划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一）2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报告期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700.00万元，扣减直接支付的发行费用141.0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558.96万元

[注2] 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于2022年1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期实现净利润-1,525.08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延期以及项目初步投产汽车悬置减震产品销售订单较少，产能利用率较低，固定成本较高所致